

2025年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市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发展改革领域有关规范性文件。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结构优化、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关政策措施。负责重大发展规划、重大政策建议的评估督导工作。

（二）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分析全市国民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承担全市价格调控工作，提出价格调控目标和政策措施，拟订年度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措施，组织制定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拟订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财政、金融和土地政策措施。

（三）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和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牵头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四）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规划和政策措施。牵头推进实施“一带一路”建设。承担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开发区发展规划。

（五）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和推动实施市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按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重点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编制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重大项目的评估督导工作。

（六）组织拟订县域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区域发展平台，组织拟订推进我市省域副中心城市、北部湾城市群中心城市、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湛茂都市圈建设和老区振兴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和建议，统筹协调推进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对接海南自贸区等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全市新型城镇化规划。

（七）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措施，负责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措施。协调实施重大产业工程。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措施。综合分析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牵头拟订并协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负责全市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拟订重要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八）负责重大基础设施的综合协调。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发展有关重大问题。

（九）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规划。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措施，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措施。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市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协调数字经济发展重大政策和项目，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十）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市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完善社会保障等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贯彻落实党的人才发展政策，履行人才工作相关职责。

（十一）推进实施全市可持续发展规划，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有关工作。

（十二）拟订综合能源发展规划、发展计划、年度计划、产业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负责能源的发展和运行调节工作，推进能源改革，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参与能源应急保障工作。开展能源合作工作。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组织实施节能监察。推进能源清洁高效利用。

（十三）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组织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

（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国家、省发展改革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

1. 贯彻新发展理念，把主要精力转到宏观经济管理上来，研究全市经济发展政策措施和趋势，统筹全面改革创新，推进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和具体审批事项，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的直接干预，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

2. 强化健全全市发展统一规划体系的职能，健全全市发展规划和国家、省发展规划衔接机制，做好规划统筹，精简规划数量，提高规划质量，更好发挥全市发展规划的导向作用。

3. 创新完善宏观调控，强化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规划引领作用，加快形成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制度安排，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强化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综合施策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保持经济在合理区间运行。

4.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和价格改革，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加快推进政府监管和公共信用信息共享。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交通运输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局负责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统筹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与全市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提出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综合分析全市交通运输运行状况，协调推进铁路和民航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提出统筹综合交通发展

有关政策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交通建设项目。市交通运输局负责推进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指导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建设和管理，协调全市铁路公路水路航空综合运输，承担道路、水路、铁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承担公路、水路、铁路、机场建设市场监管责任等，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

2. 与市卫生健康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全市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措施，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市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落实生育政策的措施，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和省、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3. 与市商务局、市科学技术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落实各级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会同市有关部门协调推进开发区改革发展，牵头负责全市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有关工作。市商务局负责各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协调管理。市科学技术局负责各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协调管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承担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和指导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的申报、调整及相关建设发展评价工作。各类开发区存在一区多牌，或区块、面积交叉重叠的，由市人民政府明确归口管理部

门，并按照业务接受省有关部门指导。市发展和改革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社会节能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有关工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的专项规划及政策措施。

4. 与市投资促进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组织拟订区域协调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和建议，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区域发展平台，组织拟订推进我市省域副中心城市、北部湾城市群中心城市、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湛江都市圈建设和老区振兴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和建议，统筹协调推进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对接海南自贸区等有关工作。市投资促进局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区域经济合作发展规划、计划，负责做好与国内友好城市的交流合作和友好往来工作，承担北部湾经济合作组织联络处的日常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国民经济综合规划科、经济体制改革和信用建设科、固定资产投资科、区域经济科、农村经济科、基础设施发展科、铁路项目建设协调科、物流科、产业发展科、社会发展和就业收入分配科、消费和贸易发展科、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价格管理科、法规和审批科、重点项目和评估督导科、经济与国防协调发展科、能源科、油气管理科、人事科、机关党委。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湛江市成本调查和价格监测中心、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认定中心、湛江市节能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4,674.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6.9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48.6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209.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674.58	本年支出合计	14,674.5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674.58	支出总计	14,674.5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4,674.58	3,465.58	11,2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6.97	3,21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216.97	3,21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085.58	3,085.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37.80	37.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93.60	9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8.60	24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48.60	24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48.60	24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09.00	0.00	11,2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09.00	0.00	11,2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09.00	0.00	11,2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674.58	3,323.62	11,350.9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6.97	3,085.58	131.4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216.97	3,085.58	131.4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085.58	3,08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37.80	0.00	37.8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93.60	0.00	93.6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48.60	238.04	10.56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48.60	238.04	10.56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48.60	238.04	10.5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09.00	0.00	11,209.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09.00	0.00	11,209.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09.00	0.00	11,209.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6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6.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209.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48.6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209.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674.58	本年支出合计	14,674.5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674.58	支出总计	14,674.5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65.58	3,323.62	141.9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6.97	3,085.58	131.40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3,216.97	3,085.58	131.40
[2010401]行政运行	3,085.58	3,085.58	0.00
[2010408]物价管理	37.80	0.00	37.80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93.60	0.00	93.60
[211]节能环保支出	248.60	238.04	10.56
[21110]能源节约利用	248.60	238.04	10.56
[2111001]能源节约利用	248.60	238.04	10.5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323.62
[301]工资福利支出	2,500.12
[30101]基本工资	1,391.29
[30102]津贴补贴	258.26
[30103]奖金	131.11
[30107]绩效工资	43.8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5.5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17.7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4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4
[30113]住房公积金	245.4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38
[30201]办公费	23.04
[30202]印刷费	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0.00
[30211]差旅费	10.00
[30213]维修（护）费	5.00
[30214]租赁费	5.00
[30215]会议费	2.00
[30216]培训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9.95
[30226]劳务费	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2.99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2.12
[30302]退休费	662.1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41.9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96
[30201]办公费	7.70
[30211]差旅费	29.76
[30213]维修（护）费	11.00
[30215]会议费	0.90
[30216]培训费	1.46
[30226]劳务费	2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9.2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4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31.17	181.83	349.34	0.00
“三公”经费	59.15	23.95	35.2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9.20	14.00	35.2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0.00	18.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14.00	17.2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9.95	9.95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209.00	0.00	11,20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209.00	0.00	11,209.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09.00	0.00	11,209.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09.00	0.00	11,209.00

注：无。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323.62	3,323.62	3,323.62	0.00	0.00	0.00	0.00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2,810.67	2,810.67	2,810.6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053.06	2,053.06	2,053.0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90	137.90	137.9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9.72	619.72	619.72	0.00	0.00	0.00	0.00
湛江市价格监测中心	82.47	82.47	82.4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7.72	77.72	77.7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	4.75	4.75	0.00	0.00	0.00	0.00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价格认定中心	192.44	192.44	192.4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7.39	167.39	167.3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2	11.32	11.3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3	13.73	13.73	0.00	0.00	0.00	0.00
湛江市节能中心	238.04	238.04	238.0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01.96	201.96	201.9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7	28.67	28.6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350.96	11,350.96	141.96	11,209.00	0.00	0.00	0.00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11,329.06	11,329.06	120.06	11,209.00	0.00	0.00	0.00	
重点项目工作经费	445.00	445.00	0.00	445.00	0.00	0.00	0.00	
投资项目前期概算审核经费	116.00	116.00	0.00	116.00	0.00	0.00	0.00	
能耗“双控”和节能专项资金	23.06	23.06	23.06	0.00	0.00	0.00	0.00	
物价管理经费	37.80	37.80	37.80	0.00	0.00	0.00	0.00	
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根据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文呈批表（综一K21517）文件精神，市发展改革局要认真研究领悟曾进泽市长批示精神，同时根据市级预算编制工作安排，抓紧组织市有关单位、各县（市、区）发展改革部门申报2022年度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并与市财政局加强衔接，列入2023年市级财政预算。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项工作经费	44.50	44.50	44.50	0.00	0.00	0.00	0.00	
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经费	14.70	14.70	14.70	0.00	0.00	0.00	0.00	
开行运营湛江西至广州南快速列车	498.00	498.00	0.00	498.00	0.00	0.00	0.00	
开行运营湛江西至香港西九龙动车组列车	150.00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价格认定中心	11.34	11.34	11.34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价格认定工作经费	11.34	11.34	11.34	0.00	0.00	0.00	0.00	
湛江市节能中心	10.56	10.56	10.56	0.00	0.00	0.00	0.00	
节能工作经费	10.56	10.56	10.56	0.00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4,674.58万元，比上年增加284.09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开行运营湛江西至广州南快速列车”和“开行运营湛江西至香港西九龙动车组列车”项目经费；支出预算14,674.58万元，比上年增加284.09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开行运营湛江西至广州南快速列车”和“开行运营湛江西至香港西九龙动车组列车”项目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9.15万元，比上年增加8.95万元，增长17.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今年拟购置新公务用车，原公务用车老旧，无法满足日常公务出行需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9.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增长57.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用车老旧，无法满足日常公务出行需求，拟购置一台新能源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9.95万元，比上年减少9.05万元，下降47.6%，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节约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31.17万元，比上年减少84万元，下降13.7%，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俭，节约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0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976.0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992.13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5万元，主要是办公电脑、打印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